

证券代码：002722

证券简称：物产金轮

公告编码：2025-072

债券代码：128076

债券简称：金轮转债

物产中大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金轮转债即将到期及停止交易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“金轮转债”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：2025年10月14日
- “金轮转债”到期兑付价格：110元人民币/张（含税及最后一期利息）
- “金轮转债”最后交易日：2025年10月9日
- “金轮转债”停止交易日：2025年10月10日
- “金轮转债”最后转股日：2025年10月14日
- 截至2025年10月14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“金轮转债”将被强制赎回；本次赎回完成后，“金轮转债”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。特此提醒“金轮转债”持有人注意在转股期内转股。
- 在停止交易后、转股期结束前（即2025年10月10日至2025年10月14日），“金轮转债”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，将“金轮转债”转换为公司股票，目前转股价格为13.34元/股。

一、“金轮转债”发行上市概况

（一）可转债发行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〔2019〕1514号”文核准，公司于2019年10月14日公开发行了214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，每张面值100元，发行总额21,400万元。

（二）可转债上市情况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“深证上〔2019〕707号”文同意，公司21,400万元可转债于2019年11月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，债券简称“金轮转债”，

债券代码“128076”。

（三）可转债转股期限

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《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募集说明书》”），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（2019年10月18日）起满6个月后的第1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，即2020年4月20日至2025年10月14日，初始转股价格为14.96元/股。

二、“金轮转债”到期赎回及兑付方案

根据《募集说明书》的约定，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，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，具体赎回价格为本次可转债票面面值的110%（含最后一期利息）。“金轮转债”到期合计兑付110元人民币/张（含税及最后一期利息）。

三、“金轮转债”停止交易相关事项说明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——可转换公司债券》规定，上市公司在可转债转股期结束的20个交易日前应当至少发布3次提示性公告，提醒投资者可转债将在转股期结束前的3个交易日停止交易或者转让的事项。

“金轮转债”到期日为2025年10月14日，根据规定，最后一个交易日为2025年10月9日，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为“Z轮转债”。“金轮转债”将于2025年10月10日开始停止交易。

在停止交易后、转股期结束前（即2025年10月10日至2025年10月14日），“金轮转债”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“金轮转债”转换为公司股票，目前转股价格为13.34元/股。

四、“金轮转债”兑付及摘牌

“金轮转债”将于2025年10月14日到期，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等信息披露媒体发布可转债到期兑付及摘牌相关公告，完成“金轮转债”到期兑付及摘牌工作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投资者如需了解“金轮转债”的其他相关内容，请查阅公司于2019年10月1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全文。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，请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联系电话 0513-80776888 进行咨询。

特此公告。

物产中大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9月4日